岳环评 [2018]113号

**关于湖南龙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12000吨电解铜箔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**

湖南龙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对<湖南龙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12000吨电解铜箔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>进行批复的请示》、汨罗市环境保护局的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湖南龙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拟投资58149.5万元建设年产12000吨电解铜箔工程建设项目，利用电解铜、浓硫酸为主要原料通过溶铜、电沉铜、表面处理、烘干、卷取、分切等工序生产锂电池铜箔5000吨/年、电子电路铜箔7000吨/年；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新建1栋主厂房、3栋倒班楼、1栋锅炉房、1栋仓库、1栋综合楼、1栋餐厅、3栋专家楼和1栋水处理车间等。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根据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湖南龙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12000吨电解铜箔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（报批稿）》基本内容、结论、专家评审意见、汨罗市环境保护局预审意见，综合考虑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工艺、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。

二、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：

1、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。严守操作规程，合理选择施工时段，夜间和午休时间禁止高噪声设备施工作业，确保施工噪声排放达到《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523-2011）限值要求；施工现场及时洒水，加强运输污染控制，最大限度降低施工期扬尘影响。

2、废水污染防治工作。严格按照“雨污分流、清污分流、污污分流”的要求，规范建设厂区雨污管网，确保项目区废水得到有效收集和处理。含重金属废水、阴极钛辊抛磨时产生的废水、车间清洗废水、化验废水、酸雾吸收塔废水、RO膜清洗废水和初期雨水分别经处理后，总铬及六价铬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中表1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，其他污染物满足《铜、镍、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5467-2010）中表2间接排放标准限值，同时满足汨罗市重金属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后，排入汨罗市重金属污水处理厂处理；生活污水经处理后，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排放标准后，排入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。

按照分区防控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，做好装置区、污水池、管道等区域的防雨、防腐、防渗工作，加强涉污区域的生产管理，避免由于管道破损等造成废水下渗污染地下水体；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》(HJ610-2016)要求，跟踪监测地下水质情况，确保地下水环境安全。

3、废气污染防治工作。严格控制项目废气的污染，采用密闭生产装置，加强日常监管，定期对机泵、阀门、储罐、法兰等进行维护和管理，原材料密闭贮存，最大限度减少生产、储运过程中的废气无组织排放，硫酸雾参照执行《铜、镍、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5467-2010）中表6中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，铬酸雾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中厂界限值；项目硫酸雾废气、表面处理产生的酸雾废气经处理后，硫酸雾参照执行《铜、镍、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5467-2010）中表5铜冶炼行业排放浓度限值，铬酸雾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后，经25m高排气筒排放；锅炉废气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271-2014）中表2 要求后，经30m高排气筒排放；食堂油烟经处理后达到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（GB18483-2001）后高空排放。

4、噪声污染防治工作。采用低噪声设备，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进行合理布局，对主要的声源设备泵、空压机、风机等采取消声、减震等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的3类标准要求。

5、固体废物防治工作。按“无害化、减量化、资源化”原则，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贮存、处置、管理工作，建立台账；按照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，做好“防渗、防腐、防漏”，避免二次污染；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和硅藻土、重金属污泥、废滤芯、危险废包装材料和原料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，交有资质单位处置，并做好转移联单工作；一般废包装材料、不合格铜箔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，须严格按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)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，交相关单位回收利用；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。

6、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。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，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。加强生产系统和环保设备维护和管理；注重各类危险化学品运输、储存和管理，不同性质的化学品分区贮存，并设置环形沟；硫酸罐区采用防酸地板，并设置围堰；完善厂区生产车间周边雨污水收集系统，规范设置事故应急池；严格按照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》建立风险事故应急预案，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，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。

8、加强环境管理，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，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，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9、本项目核定的总量指标为：COD≤4.5t/a、氨氮≤0.2t/a、二氧化硫≤1.8t/a、氮氧化物≤8.3t/a、总铬≤0.002t/a、总镍≤0.0005t/a。

三、你公司应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，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汨罗市环境保护局、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管委会、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四、请汨罗市环境保护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。

岳阳市环境保护局

2018年11月9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: 汨罗市环境保护局、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管委会、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|